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eijing Enterprises Urb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18)

### **獲豁免關連交易及 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獲豁免關連交易**

於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控城市（作為租戶）與北控水務（中國）（作為業主）訂立租賃協議，據此，北控城市將於期限內佔用及使用北京物業。

#### **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控全南與全南縣北控威保特訂立技術服務協議，據此，全南縣北控威保特同意於期限內在江西省全南縣向北控全南提供技術服務，包括填埋服務及填埋設施的相關維護。

於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貴港環衛與貴港環保訂立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據此，貴港環衛同意於期限內於廣西壯族自治區貴港市若干地區就生活廢物處理及轉移向貴港環保提供運營及管理服務。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北控水務集團於1,009,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28.04%。因此，北控水務集團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並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北控水務(中國)為北控水務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北控水務(中國)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公司將就租賃協議於其資產負債表內確認金額為約人民幣530萬元的使用權資產。因此，就上市規則而言，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被視為本公司一項資產收購。

於本公告日期，北控水務集團間接擁有全南縣北控威保特35.6%的權益，而全南縣北控威保特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北控水務集團(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之聯繫人。因此，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北控水務集團間接擁有貴港環保54.5%的權益，而貴港環保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北控水務集團(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之聯繫人。因此，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租賃協議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技術服務協議及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之年度上限均多於0.1%，惟少於5%，故租賃協議、技術服務協議以及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現有技術服務協議以及現有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現有租賃協議。由於現有租賃協議、現有技術服務協議，以及現有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且本公司預期將於該等協議屆滿後繼續進行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故本公司已訂立以下協議：

### 1. 租賃協議

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訂約方	(1) 北控城市(作為租戶)  (2) 北控水務(中國)(作為業主)
期限	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物業	北京市朝陽區百子灣東里101號樓5至8樓內的總樓面面積1,826平方米。
用途	本公司位於北京總部的辦公室物業。
租金	月租為人民幣160,000元，其乃由北控城市按季度向北控水務(中國)支付。本集團將以其內部資源繳付租金。
定價	月租乃由訂約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並經參考(i)北控城市過往向北控水務(中國)支付的租金；及(ii)現時物業市場狀況後釐定。

## 2. 技術服務協議

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訂約方	(1) 北控全南  (2) 全南縣北控威保特
期限	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主體事項	全南縣北控威保特在江西省全南縣向北控全南提供技術服務，包括填埋服務及填埋設施的相關維護。
定價	技術服務協議項下費用乃經參考(i)全南縣北控威保特向北控全南提供填埋服務的過往單價；及(ii)其他獨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填埋服務的單價後公平磋商協定。
付款條款	全南縣北控威保特將(於每月第五日前)向北控全南發出有關於先前月份根據技術服務協議所產生費用之付款通知。北控全南將於收到相關付款通知後十(10)個工作天內安排付款予全南縣北控威保特所指定的賬戶，否則北控全南須於逾期期間支付按日就未償付款項總額計算之0.05%罰款。付款條款乃按不遜於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一般商業條款／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獲得的一般商業條款釐定。本集團將以其內部資源繳納上述付款。
過往交易金額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有技術服務協議項下之現有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20萬元、人民幣450萬元及人民幣450萬元。  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2021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本集團向全南縣北控威保特支付的過往交易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310萬元、人民幣330萬元及人民幣290萬元。

**估計年度上限** 董事估計，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技術服務協議項下交易之年度上限將分別為人民幣400萬元、人民幣400萬元及人民幣400萬元。

**釐定年度上限的基準** 在釐定年度上限時，董事考慮(i)上述過往交易金額；(ii)預計全南縣北控威保特將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提供的填埋服務能力；及(iii)其他獨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填埋服務的單價。

### 3. 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

**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訂約方** (1) 貴港環衛

(2) 貴港環保

**期限** 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主體事項** 貴港環衛就廣西壯族自治區貴港市若干地區的生活廢物處理及轉移向貴港環保提供運營及管理服務。

**定價** 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費用乃經參考(i)貴港環衛處理及轉移生活廢物的過往單價及(ii)獨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大致相若服務的現行市場價格後公平磋商協定。

<b>付款條款</b>	<p>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於先前月份產生的費用應由貴港環保於每月第28日前按月向貴港環衛支付。有關費用將按每單位壓縮生活廢物的運輸成本乘以壓縮生活廢物的實際體積計算。目前每單位壓縮生活廢物的運輸成本約為每噸人民幣98元，且可由訂約方不時透過另行訂立個別運營及管理協議所協定而作出調整。</p> <p>付款條款乃按不遜於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一般商業條款／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獲得的一般商業條款釐定。</p>
<b>過往交易金額</b>	<p>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有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之現有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120萬元、人民幣1,530萬元及人民幣1,570萬元。</p> <p>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1年11月30日止十一個月，貴港環保向本集團支付的過往交易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930萬元、人民幣1,360萬元及人民幣1,410萬元。</p>
<b>估計年度上限</b>	<p>董事估計，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交易之年度上限將分別為人民幣2,020萬元、人民幣2,120萬元及人民幣2,220萬元。</p>
<b>釐定年度上限的基準</b>	<p>在釐定年度上限時，董事已參考本集團的其他環境衛生服務項目，並考慮(i)上述過往交易金額；(ii)預計貴港環衛將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處理及轉移的生活廢物量；及(iii)將由貴港環衛處理及轉移的壓縮生活廢物的運輸成本單價。</p>

## 訂立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 租賃協議

根據現有租賃協議，北控城市自2019年1月1日起自北控水務(中國)租賃北京物業及該租賃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董事考慮到本集團需要寬闊的辦公室空間，認為訂立租賃協議將致使本集團維持營運穩定性並盡量減少就尋找及遷往新物業在行政上的時間及成本。

### 技術服務協議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環境衛生服務及危險廢物處理服務。全南縣北控威保特為一間於中國具豐富經驗的填埋服務供應商，且填埋設施鄰近本集團的環境衛生服務項目。全南縣北控威保特可提供一站式服務(包括清潔、收集、運輸及填埋廢物)，而相較於其他獨立第三方所報價格，全南縣北控威保特所收取的價格具競爭力。董事認為，訂立技術服務協議將致使本集團優化其戰略、財務及經營影響力。

### 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

貴港環衛受貴港環保委託，自2014年起至2019年3月31日直接向貴港市當地政府提供生活廢物處理及轉移服務。考慮到貴港環衛與貴港市當地政府的服務歷史及其於廢物處理行業的豐富經驗，貴港環衛與貴港環保於2019年4月1日訂立現有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該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倘貴港環衛繼續提供運營及管理服務，當地政府的運營及維護需求能得到充分滿足。董事認為，訂立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將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流。

鑒於上述理由，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租賃協議、技術服務協議，以及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於租賃協議、技術服務協議，以及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的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或須就批准該等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 持續關連交易的內部監控政策

為確保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按公平合理的方式進行，且符合現行市場水平，本集團採取以下內部監控方式及程序：

- (a) 本公司相關管理人員將定期按季檢查，以檢討及評估相關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是否按照相關協議的條款進行，並會定期按季更新市價以考慮特定交易的價格是否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為確定現行市場水平，本集團將從類似服務的獨立供應商獲取報價以設定參考市價。如無報價或資料可確定現行市場水平，則本集團將參考本集團先前採購／提供之類似服務之平均價格，並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給予本集團之一般商業條款確定現行市場水平。
- (b) 本公司將按季進行定期檢討以確保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在年度上限範圍內。
- (c) 本公司將對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半年度定期檢討，以考慮(i)有效實施定價政策及付款方式、評估年度上限餘額；及(ii)管理方面的弱點及改善措施建議，以確保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內部監控措施仍屬完備及有效，如發現任何不足之處，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採取措施解決。



- (d)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審閱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於年報中確認有關交易是否已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依據監管有關交易的協議以公平合理條款進行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集團的獨立核數師亦會就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條款及年度上限進行年度審閱。

## 協議各方的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環境衛生服務、危險廢物處理服務及廢棄電器及電子設備處理服務。

北控水務集團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北控水務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建造污水及再生水處理廠及海水淡化廠，以及在中國、馬來西亞、澳洲、新西蘭及博茨瓦納共和國提供綜合治理項目的建造服務；(ii)在中國、新加坡共和國、葡萄牙共和國、澳洲及新西蘭提供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iii)在中國、葡萄牙共和國及澳洲分銷及銷售自來水；(iv)在中國及澳洲提供有關污水處理及綜合治理項目的建造服務之技術及諮詢服務以及機器銷售；及(v)在中國授權使用有關污水處理的技術知識。

北控城市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商業管理服務的業務。

北控全南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環境衛生服務的業務。

貴港環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環境衛生服務的業務。

北控水務(中國)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由北控水務集團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及諮詢服務。

全南縣北控威保特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北控水務集團作為單一最大股東間接擁有35.6%，主要從事提供填埋服務業務。

貴港環保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北控水務集團作為單一最大股東間接擁有54.5%，主要從事污水處理及水分銷業務。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北控水務集團於1,009,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28.04%。因此，北控水務集團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並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北控水務(中國)為北控水務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北控水務(中國)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公司將就租賃協議於其資產負債表內確認金額為約人民幣530萬元的使用權資產。因此，就上市規則而言，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被視為本公司一項資產收購。

於本公告日期，北控水務集團間接擁有全南縣北控威保特35.6%的權益，而全南縣北控威保特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北控水務集團(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之聯繫人。因此，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北控水務集團間接擁有貴港環保54.5%的權益，而貴港環保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北控水務集團(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之聯繫人。因此，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租賃協議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技術服務協議及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之年度上限均多於0.1%，惟少於5%，故租賃協議、技術服務協議以及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將具有下文所載涵義：

「北控水務(中國)」	指	北控水務(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且由北控水務集團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北控水務集團」	指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71)
「北控城市」	指	北控城市(北京)環境科技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且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北控全南」	指	北控城市服務(全南)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且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北京物業」	指	北京市朝陽區百子灣東里101號樓5至8樓內的總樓面面積1,826平方米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718)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	指	貴港環衛與貴港環保訂立日期為2019年4月1日的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內
「現有技術服務協議」	指	北控全南與全南縣北控威保特訂立日期為2019年9月20日的技術服務協議，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內
「現有租賃協議」	指	北控城市(作為租戶)與北控水務(中國)(作為業主)就北京物業訂立日期為2019年4月17日的租賃協議，租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	指	貴港環保與貴港環衛就貴港環衛於期限內向貴港環保於廣西壯族自治區轄下貴港市的若干地區提供生活廢物處理及轉移的運營及管理服務而訂立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的框架運營及管理協議
「貴港環保」	指	廣西貴港北控水務環保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且由北控水務集團作為單一最大股東間接擁有54.5%的權益
「貴港環衛」	指	廣西貴港北控水務環衛服務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且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全南縣北控威保特」	指	全南縣北控威保特環境科技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且由北控水務集團作為單一最大股東間接擁有35.6%的權益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技術服務協議」	指	北控全南與全南縣北控威保特就全南縣北控威保特於期限內在江西省全南縣向北控全南提供技術服務(包括填埋服務及填埋設施的相關維護)而訂立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的技術服務協議
「租賃協議」	指	北控城市(作為租戶)與北控水務(中國)(作為業主)就期限訂立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有關北京物業的租賃協議
「期限」	指	由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趙克喜

香港，2021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克喜先生(行政總裁)及周塵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周敏先生(主席)、李海楓先生及李力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柯家洋先生、胡德光先生及杜歡政博士。